联合国



大 会

Distr. GENERAL

A/RES/53/199 22 February 1999

第五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

大会决议

[根据第二委员会的报告(A/53/605)通过]

53/199. 宣布国际年

大会,

回顾其 1980 年 12 月 5 日第 35/424 号决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0 年 7 月 25 日第 1980/67 号决议和 1998 年 2 月 6 日第 1998/1 号决议,

又回顾其 1996 年 5 月 24 日第 50/227 号决议,

重申大会第 35/424 号决定通过的关于国际年和周年纪念的指导方针对于审议关于宣布国际年的建议十分重要,

确认需要为宣布国际年作出切实有效的安排,

决定从 1999 年起, 有关宣布国际年的建议应直接向大会提出, 由其审议和采取行动, 除非大会决定按照上述的指导方针将有关建议提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注意和评价。

1998年12月15日 第91次全体会议